

黑龙江省财政厅文件

黑财指（经）〔2022〕20号

黑龙江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玉米大豆 和稻谷生产者补贴资金的通知

各市（地）、县（市）财政局，北大荒农垦集团公司：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目标价格补贴（玉米和大豆）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目标价格补贴（稻谷）预算的通知》（财建〔2021〕354号）要求，经省政府同意，现提前下达你市（地）、县（市、区）、单位2022年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资金预算 万元；稻谷生产者补贴资金预算

万元，支出列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130999 其他目标

价格补贴”（具体金额详见附件 1、2），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此项资金为 2022 年国家提前下达我省目标价格补贴预算资金，按照各地（单位）2021 年玉米、大豆和稻谷生产者补贴实际分配资金的一定比例分配，待国家拨付我省 2022 年目标价格补贴资金及我省玉米、大豆和稻谷生产者补贴面积明确后，据实测算分配，多退少补。补贴资金拨入你市（地）、县（市、区）、单位在农业发展银行开设的粮食风险金专户，纳入粮食风险基金专户管理，并与其他补贴资金分账核算。

二、请你市（地）、县（市、区）、单位严格按照国家和我省关于确保国家粮食安全部署要求，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工作。同时，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2022 年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预算提前下达情况表
2.2022 年稻谷生产者补贴预算提前下达情况表
3.2022 年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4.2022 年稻谷生产者补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黑龙江监管局。

黑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1年12月10日印发

共印15份。

2022年稻谷生产者补贴预算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编码	县（市、单位）	提前下达金额
黑龙江省			542675
一、哈尔滨市			91018
	00900990011	哈尔滨市辖区小计	6988
1		其中：哈尔滨市区	1342
2		呼兰区	2014
3		阿城区	2211
4		双城区	1421
5	00900990019002	宾县	986
6	00900990019003	方正县	6472
7	00900990019004	依兰县	7678
8	00900990019005	巴彦县	3989
9	00900990019006	木兰县	9364
10	00900990019007	通河县	11988
11	00900990019008	延寿县	10132
12	00900990019010	五常市	27739
13	00900990019011	尚志市	5682
二、齐齐哈尔市			51568

2022年玉米和大豆生产者补贴预算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编码	县(市、单位)	提前下达金额
黑龙江省			1816761
一、哈尔滨市			156294
	00900990011	哈尔滨市辖区小计	41362
1		其中：哈尔滨市本级	6752
2		呼兰区	10981
3		阿城区	6383
4		双城区	17246
5	00900990019002	宾县	17498
6	00900990019003	方正县	3711
7	00900990019004	依兰县	18308
8	00900990019005	巴彦县	24003
9	00900990019006	木兰县	11403
10	00900990019007	通河县	6223
11	00900990019008	延寿县	6086
12	00900990019010	五常市	11864
13	00900990019011	尚志市	15836
二、齐齐哈尔市			320737
14	00900990021	齐齐哈尔市辖区小计	13872
		其中：齐齐哈尔市本级	4144
15	00900990029015	梅里斯区	9728